

揭阳市卫生健康局

揭市卫函〔2024〕389号

关于做好2025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局，市直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做好2025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粤卫办人函〔2024〕9号）文件要求，为做好我市2025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考条件

（一）凡符合《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卫生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74号）中报名条件的人员，可报名参加考试。各报名点要严格按照《护士条例》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审核考生报名资格，对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严禁参加考试。

（二）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符合《护士条例》《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

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等规定的人员，可以申请参加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三）在 2008 年 5 月 12 日《护士条例》颁布实施之前，已经入学注册、学制不足 3 年的普通全日制学校学生，按教学计划、学籍管理规定，如期完成培养过程，并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 8 个月以上护理（助产）临床实习，取得相应学历证书，可以作为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和执业注册的学历依据。2008 年 5 月 12 日以后入学的、学制不足三年的普通全日制学历，不再作为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和执业注册的学历依据。

（四）根据教育部、原卫生部《关于举办高等医学教育的若干意见》（教高〔2002〕10 号）规定，2002 年 10 月 31 日前，自学考试、各类高等学校远程教育举办的相关医学类、药学类专业的学历教育，其入学注册的国内外、境外非在职学生，按教学计划、学籍管理规定，如期完成培养过程，毕业后学历可以作为相应资格考试的学历依据。此规定在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和注册中有效。

二、报名程序

（一）网上报名（2024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16 日）

报考人员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方网站（www.21wecan.com），按要求进行网上预报名，并打印《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见附件 1）。报考人员须对网报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二）现场确认（2024 年 12 月 4 日至 12 月 18 日）

报考人员须携带《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见附件 1）及相关报考材料（包括原件和复印件）到指定地点报名、确认（见附件 2）。各报名点可根据本地实际情况自行确定现场确认的时间、地点，积极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并及时向社会发布。

报考人员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交下列报考材料，复印件须由本人所在单位或档案存放单位核实并加盖公章，证件（书）原件经审核后退还给报考人员。报考材料须按如下顺序装订。

1.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见附件 1）。申请表各栏目所填内容须与所提交的证件及材料信息一致。

2. 有效身份证件。有效身份证件须与报考人员在报名系统中填写的证件类型、证件号码一致。

3. 毕业证书。持广东省外中专学历证书的报考人员，须同时提交由毕业学校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学历证明相关意见。持国外院校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的报考人员，须同时出具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 其他材料。报考人员报名时须提交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 8 个月以上的护士临床实习证明。报考人员为在校应届毕业生的，应持由所在学校出具的《广东省在校应届毕业生申请参加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证明》（附件 4），到学校所在地的报名点报名、确认。学校可为本校应届毕业生办理集体报名、确认手续，学校应

组织报考的应届毕业生签订个人承诺书（附件 5），个人承诺书由学校留存。

（三）资格审核（202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

报名点、考点严格按照《护士条例》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审核报考人员资格，凡未经资格审核或资格审核不合格的报考人员，一律不予受理。各报名点对报考人员所持学历证书有疑义的（含跨省招生、无法确认招生学校的合法招生信息或无法辨别学历证书的真伪等），可要求报考人员提供其毕业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广东省教育厅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有效学历证书鉴定证明，或学信网学历查询信息（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各报名点应按相关规定要求认真审核报考人员提供的证件及材料，谁审核谁签名，谁签名谁负责，凡符合报考条件的，经办人员须在《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见附件 1）签署同意报考意见，并办理报名手续；对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不予报名。报考材料复印件由各报名点验证签名，并加盖人事股（科）室公章（市直报名点由报考人员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章）。

系统审核提交和纸质材料考点受理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受理地点：市卫生健康局人事科。受理时间：市直及在市考点确认的单位 2024 年 12 月 17 日前；各县（市、区）报名点 2024 年 12 月 23 日前；市卫生学校 2024 年 12 月 23 日前。逾期不受理。

(四) 网上缴费 (2025 年 2 月 7 日至 2 月 16 日)

考试报名实行网上缴费,报考人员须及时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方网站查看资格审核状态,通过考区资格审核的报考人员须于 2025 年 2 月 7 日至 2 月 16 日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方网站完成网上缴费,逾期未缴费视为主动放弃考试。

收费标准按照《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医师资格、护士执业资格和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粤卫函〔2019〕826 号)执行:每人每科 66 元。

(五) 准考证打印 (2025 年 4 月 16 日至 4 月 27 日)

考生可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至 4 月 27 日期间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方网站下载、打印准考证。

三、考试安排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广东考区采用人机对话考试方式,考试科目包括专业实务和实践能力,每半天一个轮次,具体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考试时间	轮次	考试科目	时间
4 月 26 日	第一轮	专业实务	08:30-10:10
		实践能力	10:55-12:35
	第二轮	专业实务	14:00-15:40
		实践能力	16:25-18:05

4 月 27 日	第三轮	专业实务	08:30-10:10
		实践能力	10:55-12:35
	第四轮	专业实务	14:00-15:40
		实践能力	16:25-18:05

四、成绩发布

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将于考后 45 个工作日内在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方网站公布考试成绩,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打印成绩单并妥善保管,逾期无法补打和补办。成绩合格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方网站下载打印成绩合格证明。考试采用计算机统一评分,成绩以标准分形成报告,不接受成绩复核申请。

五、组织管理

(一)强化组织领导。我省护士执业资格考试由省卫生健康委组织实施,具体考务管理工作由广东省医学学术交流中心(广东省医学情报研究所)承担,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积极做好宣传、解释工作,使广大报考人员明确护士执业资格考试的意义及相关要求。

(二)落实主体责任。各考点考试管理机构要按照《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卫生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74 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31 号)有关要求,加强对考试工作的指导、监

督和检查，严格落实考试安全责任，强化安全保密流程控制和各环节管理，切实做好保密工作，严防失泄密事件发生。

（三）加强沟通协调。各考点考试管理机构要主动加强与当地工业和信息化部门（无线电管理机构）、公安部门和交通部门的联系，积极防范和严厉打击在护士执业资格考试中利用无线电设备及互联网作弊等违法行为，严肃考风考纪，净化考试环境，维护考试公平公正，严肃处理考试中出现的违纪违规行为。密切关注考试舆情，有效妥善处理各种突发事件，坚持以人为本，做好考生服务工作，确保考试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附件：1.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

2.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揭阳考点、报名点一览表

3.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广东考区考务工作计划安排表

4. 广东省在校应届毕业生申请参加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证明

5. 广东省在校应届毕业生申请参加护士执业资格考试个人承诺书

6.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考名册表



附件 1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

网报号:
验证码:

用户名:
确认考点:

条形码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证件类型		证件编号		
	联系方式 (根据考区要求自行填写)				
报考科目	1.专业实务; 2. 实践能力		是否为2025 年应届毕业生		
教育情况	报考学历		毕业专业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位		学制		
	专业学习经历				
工作情况	单位所属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从事本专业年限		
审查意见	学校(应届毕业生)或单位、人事档案所在地(非应届毕业生) 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考点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考区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① 申请人为在校应届毕业生的,应当持有所在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生毕业证明,到学校所在地的考点报名;申请人为非应届毕业生的,可以选择到单位、人事档案所在地报名。
② 考试申请人须仔细核对此表后签字确认,一旦确认不得修改。

考试申请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揭阳考点、报名点一览表

考点、报名点	考试管理机构	咨询电话
市直报名点	揭阳市卫生健康局	8256354
市人民医院报名点	揭阳市人民医院	8660306
市中医院报名点	揭阳市中医院	8611996
榕城区报名点	榕城区卫生健康局	8662609
揭东区报名点	揭东区卫生健康局	3263655
普宁市报名点	普宁市卫生健康局	2242562
揭西县报名点	揭西县卫生健康局	5593602
惠来县报名点	惠来县卫生健康局	6615201
市卫校报名点	揭阳市卫生学校	8836261

附件 3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广东考区 考务工作计划安排表

工 作 内 容	工 作 时 间
网上预报名	2024 年 12 月 3-16 日
报名确认	2024 年 12 月 4-18 日
考点资格审核、纸质材料提交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考点修改考生基本信息	2025 年 1 月 24 日前
考生网上缴费	2 月 7-16 日
考点编排考场	2 月 20-26 日
考点接卷信息、考办设置上报	3 月 17 日前
准考证网上打印功能开发	4 月 16-27 日
考试专用物品交接	4 月 21-25 日
考试实施	4 月 26、27 日
考点上报考生基本信息修改材料	5 月 12 日前
考区录入违纪违规考生信息并上报正式文件	5 月 12 日前
网上成绩发布	考后 45 个工作日内

附件 4

广东省在校应届毕业生申请参加护士执业 资格考试证明（模板）

XXX 等 XX 名学生（名单附后），于 年 月进入我校 专业学习，学制 年，属国家规定的普通全日制中等/高等教育，将于 年 月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并毕业，本校确保安排其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 8 个月以上护士临床实习。如因个人原因未按规定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临床实习，导致通过考试后无法完成护士执业注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院 校（公章）：

院校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广东省在校应届毕业生申请参加护士执业 资格考试个人承诺书（模板）

本人于__年__月进入____学校____专业学习，学制__年，属国家规定的普通全日制中等/高等教育，将于__年__月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并毕业。

本人承诺会服从学校安排，在教学、综合医院按时完成 8 个月以上护士临床实习。如因个人原因未按规定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临床实习，导致通过考试后无法完成护士执业注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本人签名：

本人身份证件类型：

本人身份证件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 6

2025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考名册表

报名点或单位（盖章）：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	工作单位	学历	毕业院校	毕业专业	毕业时间	应往届	报考科目	联系电话
										专业实务□ 实践能力□	
										专业实务□ 实践能力□	
										专业实务□ 实践能力□	
										专业实务□ 实践能力□	
										专业实务□ 实践能力□	
										专业实务□ 实践能力□	
										专业实务□ 实践能力□	

说明：请将同一单位的列在一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核对人：人事科 陈裕忠

(共印 4 份)